

证券代码：400036

证券简称：环保5

公告编号：2015-060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5年11月16日14:00-16:00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外西滨河路26号北京汉华国际饭店4层扶荔宫召开。

(二)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包括现场和网络方式），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3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6,721,426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1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2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3,774,650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33

(三) 会议主持情况及合规性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宇昕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及列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 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对公司章程中公司名称、注册资本、法人代表、经营范围及其他章程条款进行修改。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本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公司证券简称由“环保 5”变更为“天创 5”，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本公司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82,992,567 元”变更为“人民币 338,992,567 元”。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的内容）。（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22 日）；设计、开发音视频电子产品及计算机软硬件，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音频、视频、灯光、舞台工程的设计；设备维修；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以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提前终止，现换届选举周洲、吴婧、何肇基、王禹林、

刘宇昕、张珩、唐海龙、熊再辉和关振林为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提前终止，现换届选举王亚玲、刘岩为公司的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陈宇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七)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事宜的议案》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增发过程中增加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的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本次定向增发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后以本次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净额 7000 万元对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本次对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用于增加注册资本，本公司将继续持有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份。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 《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股东大会有效地履行职责，公司拟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董事会有效地履行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同意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 《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拟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 226,721,42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